公司代码:688365　　公司简称:光云科技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阐述了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风险因素,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相关内容,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1.3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光云科技	688365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宇	庄玲玲
电话	0571-81025116	0571-81025116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浦沿街道堡塔街 599 号光云大厦 10 楼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浦沿街道堡塔街 599 号光云大厦 10 楼
电子信箱	gyir@raycloud.com	gyir@raycloud.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740,087,586.29	1,747,864,134.99	-0.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64,112,660.66	945,405,580.23	1.98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02,132,473.06	262,422,477.90	15.13
利润总额	8,346,787.05	-15,722,260.36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640,481.67	-12,113,417.74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901,095.35	-12,529,869.15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432,101.13	35,903,856.99	-15.2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2	-1.27	增加 2.49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3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3	不适用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6.78	28.52	减少 1.74 个百分点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0,58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杭州光云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24	154,320,840	0	0	无	0
谭光华	境内自然人	10.25	43,632,810	0	0	无	0
杭州华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6.53	27,823,630	0	0	无	0
海南祺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5.01	21,339,572	0	0	无	0
杭州华彩企业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71	3,005,475	0	0	无	0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0.42	1,786,840	0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0.40	1,685,317	0	0	无	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保德信信用添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9	1,663,544	0	0	无	0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诺安积极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5	1,504,094	0	0	无	0
孙仲辉	境内自然人	0.29	1,218,709	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谭光华系杭州光云投资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谭光华系杭州华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 3.谭光华系杭州华彩企业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 4.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前十大股东之间是否在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365　证券简称:光云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2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一规范运作》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 2026 年半年度(以下简称“报告期”“本报告期”)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具体内容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情况

1.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 [2020]582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010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0.8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33,08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63,531,725.18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69,548,274.82 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全部到账,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0]第 ZF10360 号)。公司已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

2.2022 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306 号文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4,824,684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7.13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76,999,996.92 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5,137,480.84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71,862,516.08 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23 年 2 月 27 日全部到账,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3]第 ZF10072 号)。公司已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

(二)2026 年 1-6 月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1.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0年4月24日
本次报告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43,308.00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2,059.83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6,353.17
二、募集资金净额	36,954.83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37,163.78
本年度使用金额	912.75
暂时补流金额	
现金管理金额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1.95
其他-具体说明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2,546.91
其他-具体说明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1,423.26

2.2022 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2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年2月27日
本次报告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17,700.00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513.75
二、募集资金净额	17,186.25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14,228.90
本年度使用金额	2,076.47
暂时补流金额	
现金管理金额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1.35
其他-具体说明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274.30
其他-具体说明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1,153.83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依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一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

(一)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杭州旺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旺店”)、全资子公司杭州其乐融融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其乐融融”)已分别与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及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江支行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2020 年 8 月 20 日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2020 年 9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的议案》。公司决定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持续督导机构更换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关于承接持续督导保荐工作有关事宜之持续督导协议》,聘请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继续履行原保荐机构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杭州旺店、全资子公司其乐融融已分别与持续督导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江支行于 2020 年 9 月 29 日重新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2022 年 10 月 27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2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相关议案。根据本次发行的需要,公司聘请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承销保荐”)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与申万宏源承销保荐签署保荐协议之日起,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尚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将由申万宏源承销保荐承接,招商证券不再履行相应的持续督导责任。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杭州旺店、全资子公司其乐融融已分别与持续督导机构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及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江支行于 2023 年 1 月 17 日重新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0年4月24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	19045101040056866	10.57	使用中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杭州平海支行	8110801011601965243	1,412.69	使用中
杭州其乐融融科技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杭州平海支行	8110801012202039193	-	已注销
杭州旺店科技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杭州平海支行	8110801012502039194	-	已注销
杭州其乐融融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杭州市滨江支行营业中心	19045101040059605	-	已注销
杭州旺店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杭州市滨江支行营业中心	19045101040059613	-	已注销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江支行	3301040160015685012	-	已注销

(二)2022 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杭州深绘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绘智能”)、全资子公司长沙光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光云”)已分别与保荐机构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钱江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于 2023 年 3 月 3 日、2023 年 5 月 16 日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上述三方/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2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年2月27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钱江支行	1202021429900615719	1,153.83	使用中
长沙光云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	19045101040068614	0.00	使用中
杭州深绘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	19045101040068606	0.00	使用中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	19045101040067509	-	已注销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5 年 7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视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公司保荐机构已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公司使用 2022 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实际资金为 3,000.00 万元;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25 日及 2026 年 4 月 24 日,分别将 1,000 万元及 2,000 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明细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2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年2月27日			
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起始日期	计划补充流动资金时长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归还募集资金日期	归还募集资金金额
2,000.00	2025年7月8日	11个月	2025年7月4日	2026年4月24日	2,000.00
1,000.00	2025年8月8日	10个月	2025年7月4日	2026年2月25日	1,000.00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8 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包含本数)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和 2022 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通知性存款、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保荐机构已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1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不超过 2,000 万元的 2022 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满足保本要求的现金管理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产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协定性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本次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保荐机构已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等投资产品已全部到期。报告期内,公司累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总金额 3,000.00 万元,已赎回 3,000.00 万元,获得收益 7.05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审核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0年4月24日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方式	计划起始日期	计划截止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10,000.00	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议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	2025年2月28日	2026年2月27日	2025年2月28日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明细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0年4月24日							
委托方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起始日期	赎回日期	年化收益率	利息金额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平海支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26036期	保本浮动型	2,000.00	2026/1/8	2026/3/9	1.72%	5.65
	中信银行平海支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31306期	保本浮动型	1,000.00	2026/3/23	2026/4/22	1.70%	1.40
合计				3,000.00				7.05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 2022 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认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对本年内上述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予以追认。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提供借款用于募投项目

2023 年 4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及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提供借款用于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新增实施主体长沙光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光云”)和杭州深绘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绘智能”),与公司共同实施募投项目“数字化商品全生命周期治理平台项目”,同时增加长沙市为上述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并使用无息借款方式分别向该募投项目涉及的长沙光云和深绘智能提供所需资金,各自借款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在前述额度内视项目建设实际需要分期汇入,借款期限从实际借款之日起至募投项目结项止。上述借款直接由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划至长沙光云和深绘智能募集资金专户。

全资子公司深绘智能报告期募集资金项目投入金额为 3,981.918.89 元,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全资子公司深绘智能募集项目累计投入金额 26,011,689.33 元。

全资子公司长沙光云报告期募集资金项目投入金额为 5,343,492.17 元,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全资子公司长沙光云募集项目累计投入金额为 27,515,615.84 元。

鉴于目前尚无法确定最终各募投项目在实施主体涉及全资子公司中的投入金额,根据公司规划,在整个募投项目投入完毕统一归集和计算完成后,将通过借款使用的募投项目金额转为对全资子公司的实缴出资金额,后续相关借款无需归还本公司。

2.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2023 年 4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子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预先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之后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即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基本存款账户或一般存款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7)。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经公司自查发现,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董事会授权期限内通过募集资金专户购买 2,000 万元固定期限理财产品,到期赎回日未在授权期内的情况;在董事会授权期限外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通过募集资金专户购买 1,000 万元理财产品情况。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认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对本年内上述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予以追认。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特此公告。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2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0年4月24日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12.75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8,076.5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月份)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光云系列产品优化升级项目	研发项目	否	26,349.00	26,349.00	26,349.00	9127.5	21,078.49	-5,270.51	80.00	2024年6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项目	否	8,546.00	8,546.00	8,546.00		8,546.00		100.00	2024年6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结余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						6,336.09						
股份回购	回购公司股份						1,000.93						
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1,115.03						
合计			34,895.00	34,895.00	34,895.00	9127.5	38,076.53	-5,270.51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四)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1:“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报告期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注 4:募投项目性质包括:“生产建设”,“研发项目”,“运营管理”,“投资并购”,“补流”,“还贷”,“回购公司股份”,“其他”;“其他”类型,应当注释说明。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2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3年2月27日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76.47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305.3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月份)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数字化商品全生命周期治理平台项目	研发项目	否	14,450.00	14,450.00	14,450.00	2,076.47	13,050.04	-1,399.96	90.31	2026年12月	暂未产生效益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		3,250.00	3,250.00	3,250.00		3,255.33	5.33	100.1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17,700.00	17,700.00	17,700.00	2,076.47	16,305.37	-1,394.63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三)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八)												

注 1:“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报告期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证券代码:688365　证券简称:光云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1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追认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认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对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进行追认。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 [2020]582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010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0.8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33,08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63,531,725.18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69,548,274.82 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全部到账,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0]第 ZF10360 号)。公司已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

(二)2022 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306 号文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4,824,684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7.13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76,999,996.92 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5,137,480.84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71,862,516.08 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23 年 2 月 27 日全部到账,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3]第 ZF10072 号)。公司已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

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了专户存储制度,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一)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根据公司披露的《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调整及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3),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1	光云系列产品优化升级项目	26,349.00	26,349.00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8,546.00	8,546.00
合计		34,895.00	34,895.00

注:2024 年 7 月 19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光云系列产品优化升级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结项,根据募投项目设备采购合同、工程量计算尚未支付的项目尾款及质保金等 70,756,755.17 元作为待支付尾款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保荐机构已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

首发募投项目结项后,根据设备采购合同、工程量计算尚未支付的项目尾款及质保金仍留在募集资金账户待后续支付,待支付尾款金额合计 7,075.68 万元。截至 2026 年 8 月 14 日,节余募集资金共计 1,251.71 万元,主要系尚需支付的项目工程款、质保金等合同尾款及利息与理财收益净额。

(二)募集资金专户的存储情况

截至 2026 年 8 月 14 日,已结项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银行名称	账户名称	对应募投项目	银行账号	余额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9045101040056866	10.56
中信银行杭州平海支行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光云系列产品优化升级项目	8110801011601965243	1,241.15
合计	-	-	-	1,251.71

注:以上募投项目已于 2024 年 7 月结项。

(三)募集资金节余情况

截至 2026 年 8 月 14 日,募集资金节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A)	结项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B)	结项时利息及理财收益净额(C)	截至2026年8月14日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D)	结项至今利息及理财收益净额(E)	截至2026年8月14日待支付款项(F=A-(B-C)-D)	节余募集资金(G=E+F)
光云系列产品优化升级项目	26,349.00	6,090.61	2,149.31	21,250.03	83.48	1,157.67	1,241.15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8,546.00	245.47	245.47	8,546.00	10.56	0	10.56
合计	34,895.00	6,336.09	2,394.78	29,796.03	94.04	1,157.67	1,251.71

注 1: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不含首发募投项目结项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注 2:结项至今利息及理财收益净额为首发募投项目结项后至 2026 年 8 月 14 日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后的净额;

注 3:截至 2026 年 8 月 14 日待支付款项为尚未支付的项目工程款、质保金等合同尾款;

注 4:节余募集资金为截至 2026 年 8 月 14 日尚未支付的项目工程款、质保金等合同尾款及利息与理财收益净额;

注 5:上述表格数据如有尾差,系四舍五入造成。

四、募投项目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

截至 2026 年 8 月 14 日,节余募集资金共计 1,251.71 万元,主要系尚需支付的项目工程款、质保金等合同尾款及利息与理财收益净额。由于上述尾款结算支付周期较长,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